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 中央网信办网络社会工作局

教思政司函〔2022〕7号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 中央网信办网络社会工作局 关于举办第六届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和全国高校 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网信办，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网信办，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部省合建高等学校党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切实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及党史总结学习教育宣传引向深入，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氛围，加大优秀网络文化产品供给力度，推进网络文明建设，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中央网信办网络社会工作局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决定联合举办第六届“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和“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的意义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我们这十年”突出爱国爱党爱社会主义主题引领，推动广大师生积极参与网络文化作品创作生产，扩大高校网络文化影响力，不断强化守正创新，增强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吸引力和实效性。

二、活动主题

争做校园好网民，凝聚网络正能量，青春献礼二十大。

三、活动组织

主办单位：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中央网信办网络社会工作局。

承办单位：中国大学生在线、易班网、文汇报社、大公网。

四、活动对象

“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面向高等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群体。

“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面向高等院校教师群体。

五、活动时间

2022年4月至2022年10月。活动包括作品征集和遴选展示两个阶段。

六、作品征集

时间：2022年4月28日至2022年8月28日。

“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征集微视频、微电影、动漫、摄影、网文、公益广告、音频、校园歌曲、其他类网络创新作品 9 类作品（详见附件 1）。“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征集优秀网络文章、优秀工作案例、优秀微课、优秀新媒体作品 4 类作品（详见附件 2）。

所有作品须为 2021 年 4 月 1 日至提交截止日期间在网络上发表的作品。

七、遴选展示

时间：2022 年 9 月至 2022 年 10 月。

组织邀请专家遴选优秀作品，并对遴选出的优秀作品进行全媒体展播推送。同时，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和高校组织开展本地本校优秀网络文化作品展示活动。建议优秀作品所属院校对作者予以一定奖励。

八、参与方式

参与方式分为自荐、教育部直属高校及部省合建高校推荐、省级教育工作部门推荐三种。同一作品仅可选择三种方式之一参与活动，重复推荐的视为放弃参与资格。

九、作品要求

1.所有作品要求政治导向正确，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

2.所有作品严禁剽窃、抄袭。关于剽窃、抄袭的具体界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相关规定。

3.所有作品须无版权纠纷，作者应确认拥有作品著作权。

4.主办方与承办方拥有对作品的信息网络传播权、改编权、汇编权、展览出版权，但不承担包括因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如出现上述纠纷，组委会保留取消其参与资格的权利。

十、工作要求

各地各高校教育、网信部门要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加强沟通，广泛动员，积极推荐，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认真作好推荐作品的审核把关，充分发挥网络文化活动滋养人心、凝聚力量的积极作用，让网络空间主旋律更加高昂、正能量更加充沛。

十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宣传教育处

黄怡平 010-66097284

2.中央网信办网络社会工作局网民素养教育处

崔 杰 010-55635738

盖 群 010-55635755

附件：1.第六届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工作方案

2.第六届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
活动工作方案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 中央网信办网络社会工作局

2022年4月28日